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第 2 屆勞資會議勞資代表名冊

| 代表別 | 單位 | 職稱 | 姓名 | 性別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|
| 資 方 代 表 | 秘書室 | 主任秘書 | 曾永平 | 男 |
| | 總務處 | 總務長 | 陳啟東 | 男 |
| | 研究發展處 | 研發長 | 郭明裕 | 男 |
| | 主計室 | 主任 | 洪伯暉 | 男 |
| | 人事室 | 秘書 | 賴小娟 | 女 |
| 勞 方 代 表 |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| 約用技術員 | 何奇芳 | 男 |
| | 秘書室 | 約用組員 | 蕭如杏 | 女 |
| |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| 約用組員 | 林宜箴 | 女 |
| |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| 約用技術員 | 楊文龍 | 男 |
| | 圖書館 | 約用組員 | 許人友 | 女 |
| 勞 方 候 補 代 表 | 總務處 | 約用助理員 | 蔡璧而 | 女 |
| | 總務處 | 約用組員 | 吳信威 | 男 |
| | 教育學院 | 專任助理 | 朱俊彥 | 男 |
| | 總務處 | 工友 | 潘信吉 | 男 |
| | 研究發展處 | 約用組員 | 黃秋鶯 | 女 |

※ 勞方代表任期 4 年自 11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3 日止。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簡玉真
電話：049-2246823
傳真：049-2241901
電子信箱：yuchen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勞資字第11001763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貴單校函報第2屆勞資會議代表變更一案，備查，並請持續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暨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0年7月30日暨校人字第1101004604號函。
- 二、原資方代表吳顯政退休，由賴小娟接任，已錄案。
- 三、相關名冊及備查函請自行建檔妥善保存，並請確實依據勞資會議實施辦法第18條規定至少每3個月舉辦1次勞資會議。

正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副本：本府社會及勞動處

110/08/03
15:05:36
電子印章

